

# 邻里因噪声起纠纷 调解员出手化解

本报记者 王军豪

“马叔，还得麻烦你来一趟。”10月24日，阳谷居民刘斌(化名)打通了侨润街道人民调解员马建新的电话，表示他家楼上又有噪声了，严重干扰了他们一家人的生活。

早在6月份，马建新就调解过这起噪声扰民纠纷。“当时马叔调解完，我们家楼上的噪声确实小了，但最近又严重了。”刘斌说。

刘斌的妻子有产后抑郁症，听见声响就会睡不着，休息不好导致神经衰弱，刘斌看在眼里疼在心里。住在刘斌楼上的，是张欣(化名)一家。张欣的孩子刚学会走路，正是活泼好动的时候，

每天在家里跑来跑去，不免发出动静，打乱了刘斌一家的生活。

“我和张欣是老熟人了，对于这件事我们也交流过，他口头上答应得挺好，但并没有付诸行动。”刘斌说，更让他生气的是，张欣把他从微信好友中拉黑了，也不接他的电话。

“如果解决不了，我就买个震楼器，让他们家也尝尝休息不好的滋味。”刘斌气呼呼地对马建新说。马建新赶紧劝他：“那可不行，你找我来调解，就证明你信任我，我一定会调解好你们之间的矛盾。”

自从2017年担任了专职人民调解员，马建新在侨润街道已成为“名人”，居民之间有什么解不开的“疙瘩”，总会

找他帮忙。马建新也不负众望，总会让剑拔弩张的双方握手言和。

“走，咱们去张欣家看看。”了解情况后，马建新决定和刘斌一道去张欣家。

张欣家只有张欣的母亲和孩子在家，马建新说明了来意，张欣的母亲非常无奈地表示：“上次调解完后，家里买了软垫，将一些玩具收了起来，平时也注意不让孩子乱跑，但总不能把孩子捆住吧？”一听这话，刘斌有些不高兴：“那张欣为啥不接我的电话？还把我的微信号拉进了黑名单。我能体谅你家孩子小，你们就不能体谅我们休息不好吗？”

看着双方想要吵架，马建新赶紧拉住了他们：“大家都是邻居，有事好好商量。”他把张欣的母亲拉到一旁：“孩子

打扰得人家休息不好，于法于理来说都是你们家的责任。这是第二次调解了，要是闹僵了，以后你们还见面吗？”他又对刘斌说：“当着孩子的面怎么能那么大声说话，吓着孩子了怎么办？”双方这才稳定了情绪。

一番调解后，马建新为他们提供了解决方案：白天让孩子穿软底鞋，晚上早睡觉，尽量不要打扰楼下休息；张欣重新加刘斌为微信好友，对于刘斌反映的噪声问题，必须及时回应。听到马建新说的话句句在理，张欣的母亲也向刘斌表达了歉意。

“孩子穿多大的鞋，我买一双送给孩子。”临走前，刘斌笑着对张欣的母亲说。至此，一起纠纷圆满解决。



## 做创意手工 乐享周末时光

10月23日，聊城市新华书店举办了轻黏土手工——大象家园DIY活动。

老师耐心地为小朋友们讲解了轻黏土手工的基本知识，并演示了大象的制作方法。小朋友们在老师的指导下，用轻黏土揉出大象身体的各个部位，再用其他材料点缀细节，一头头栩栩如生的大象就做好了。

截至目前，聊城市新华书店已开展各类手工活动106期。

本报记者 赵琦

## 街头散发小广告，处罚！

——我市城管、公安部门联合执法重拳出击

正想拉开车门，发现车窗缝隙里塞着一张广告小卡片；等红灯时，陌生人递过来一张广告宣传单……在城区道路、交通路口散发小广告，既不文明，更是违法行为。目前正值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关键时期，为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连日来，聊城市城市管理局联合聊城市公安局开展了散发小广告专项整治行动。

10月21日，我市城管、公安联合执法队在城区常规开展散发小广告治理巡查行动，对发现的擅自散发小广告行为进行查处。当日晚，执法人员在东关街附近巡查时，在路边多辆机动车的车窗缝隙、雨刷下发现广告小卡片。在对这些非法小广告进行现场取证后，执法人员根据小广告上印制的联系方式，与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并到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接受处理。

10月24日上午11时，在柳园南路聊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联合办公点，散发小广告的彭某前来接受处理，执法人员对其进行了劝诫和教育。彭某态度诚



执法人员到婚介所上门执法

恳，认识到沿街散发小广告的危害，表示以后坚决杜绝这种行为。

《聊城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第八条第十五项规定，不在道路、交通路口向过往车辆、人员发放广告、卡片等宣传品；第四十六条规定，在城区道路、交通路口向

过往车辆、人员发放广告、卡片等宣传品的，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根据相关规定，执法人员向彭某开具了处罚决定书，处以200元罚款。

24日上午11时30分，联合执法队来

到开发区星美大厦，对一家婚介所散发小广告的行为进行查处。执法人员在21日的巡查行动中发现了该婚介所散发的广告卡片，但由于卡片上没有联系电话，执法人员决定上门执法。在确凿的证据面前，该婚介所负责人谢某承认了沿街散发小广告的行为，并依照规定接受了处罚。

今年8月31日，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和要求，聊城市城管局、市公安局联合启动“城警联动，并肩行动”。这是一项重要的城市治理行动。我市城管、公安部门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标准和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聚焦市容市貌和城市管理秩序中的突出问题、不文明现象，开展了集中行动。截至目前，共处罚散发小广告违法行为11起，对拒不配合工作的个人或单位，依法移交公安机关进行处理。

下一步，聊城市城管、公安部门将持续加大力度，整治在城区道路、交通路口违法散发小广告的行为，形成严管严治的高压态势，努力创造干净整洁、有序畅通的文明城市环境。

庞晖